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一) 建设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重点交通项目管理中心

(二) 编制单位：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三) 工程名称：钟太路西延线工程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四)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

(五) 工程概况：本项目道路全长 1.74 公里，里程范围为 K2+600-K4+340，项目起点至京港澳高速段规划道路红线标准段宽为 60 米，京港澳至项目终点段规划道路红线标准段宽为 45 米，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及通信工程、交通工程、电气自控工程、绿化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

二、编制依据

(一) 工程量编制依据

1.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钟太路西延线工程施工总承包（二标段）》设计图纸及有关工程资料；
2. 设计图纸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及通信工程、交通工程、电气自控工程、绿化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共七册。

(二) 工程量清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通信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YD5192-2009) 及相应各专业工程工程量计量规范。

(三) 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条款和图纸等招标文件一起参照阅读。

(四)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是用作投标报价的估计工程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工程量，用于结算的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并按合同有关计量规定计量的工程量。

(五)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六)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工期要求，完成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三、其他说明

无。

